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

（上接第一版） 健全保障耕地用于种植基本农作物管理体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75亿亩左右、谷物面积145亿亩左右。加快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完善价格、补贴、保险等政策体系，推动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价格保持在合理水平。完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健全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完善产粮大县奖补制度，中央预算内投资向粮食主产区倾斜，省级统筹的土地出让收入可按规定用于粮食主产区的高标准农田建设、现代种业提升等，统筹建立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

（四）强化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储备调控。加快完善国家储备体系。统筹推进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建立监管新模式。健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全链条监测预警体系。实施饲用豆粕减量替代行动，推广低蛋白日粮技术。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推进粮食播种、收获、储运、加工、消费等全链条全环节节约减损，完善反食品浪费制度。

（五）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在保护好生态环境的前提下，发展木本粮油。发展优质节水高产饲草生产。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推进陆基和深远海养殖渔场建设，规范发展近海捕捞和远洋渔业。实施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建设标准规范、装备先进、产出高效的现代种养设施，发展农业工厂等新形态。发展生物科技、生物产业，壮大食用菌产业，推进合成生物产业化。

三、全领域推进农业科技装备创新，加快实现高水平农业科技自立自强

以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引领，以产业急需为导向，加快以种业为重点的农业科技创新，推进重大农业科技突破，以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推进农业强国建设。

（六）加快农业科技创新水平整体跃升。加强国家农业科技战略力量建设，稳定支持农业基础研究和公益科研机构，培育农业科技领军企业，构建梯次分明、分工协作、适度竞争的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强化农业基础研究前瞻性、战略性、系统性布局，加快基因组学、预防兽医学、重大病虫害成灾和气象灾害致灾机理等研究突破。改善农业领域国家实验室和全国重点实验室条件，建成一批世界一流农业科研机构和研究型农业高校。加强农业知识产权保护和侵权打击。健全公益性和经营性相结合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加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

（七）推动种业自主创新全面突破。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快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建设国际一流的国家农业种质资源保存、鉴

定、创制和基因挖掘重大设施，推进种质资源交流共享。实施育种联合攻关和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加快建设南繁硅谷。实施生物育种重大专项，选育高油高产大豆、耐盐碱作物等品种，加快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健全植物新品种保护制度。加强现代化育种制种基地建设，健全重大品种支撑推广体系和种源应急保障体系。

（八）推进农机装备全程全面升级。加强大型高端智能农机、丘陵山区适用小型机械等农机装备和关键零部件研发应用，加快实现国产农机装备全面支撑农业高质高效发展。推进老旧农机报废更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打造重要农机装备产业集群，建立上下游稳定配套、工程电子等领域相关企业协同参与的产业格局。推进农机农艺深度融合，推动农机装备研发制造、熟化定型、推广应用衔接贯通，实现种养加全链条高性能农机装备应用全覆盖。

（九）促进数字技术与现代农业全面融合。建立健全天空地一体化农业观测网络，完善农业农村统计调查监测体系，建设全领域覆盖、多层次联通的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健全涉农数据开发利用机制。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慧农业技术，健全智慧农业标准体系，释放农业农村数字生产力。实施智慧农业建设工程，推动规模化农场（牧场、渔场）数字化升级，培育链条完整、协同联动的智慧农业集群。

四、全环节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牢牢守住土地公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的底线，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增活力添动能。

（十）提升家庭经营集约化水平。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健全延包配套制度。深化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改革，健全承包地集体所有权行使机制，依法保护承包农户合法土地权益，探索放活土地经营权的有效途径。实施小农户能力提升工程，鼓励小农户通过联户经营、联耕联种等方式开展生产。

（十一）推进农村集体经济活权赋能。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贴近农户、服务综合、辐射带动等优势，完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在服务农业生产方面的统筹协调功能。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构建产权明晰、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

（十二）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质增效。引导农户发展家庭农场，提升家庭农场生产经营能力。支持农民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联合社，鼓励农

民合作社开展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市场营销等。完善农业经营体系，完善承包地经营权流转价格形成机制，促进农民合作经营，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健全各类市场主体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强化国有农场农业统一经营管理和服务职能，推进城乡及垦区一体化协调发展。

（十三）健全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能力建设，引导各类涉农主体向社会化服务领域拓展。创新推广单环节、多环节托管等服务模式，推动服务由粮油作物向经济作物、畜禽水产养殖等领域拓展，由产中向产前、产后环节延伸。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标准，提升规范化服务水平。

五、全链条推进农业产业体系升级，提升农业综合效益

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十四）推动农产品加工流通优化升级。完善国家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体系，开发类别多样、品质优良的加工产品。完善全国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优化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布局，推动有需求的县乡村加强田头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健全县乡村物流配送体系，鼓励大型电商平台、物流、商贸等主体下沉农村，发展农村电商服务网点。

（十五）推动农业优质化品牌化提升。深入推进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实施农业标准化提升计划。建立健全农产品品质评价和认证制度，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体系。培育一批品质过硬、竞争力强的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加强中国农业品牌文化赋能，推进农业品牌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元素相融合。

（十六）加快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做精做优乡村特色种养业，做好地方特色品种筛选，发展产地清洁、全程贯标、品质优良的特色种养。创新发展乡村特色手工业，培育乡村工匠，推进乡村传统工艺振兴。深度开发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加强农业文化遗产、民族村寨、传统建筑等保护。

（十七）促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推进生产、加工、流通等全环节升级，拓展产业增值增效空间。深入推进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扶优增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引领行业发展的产业链“链主”企业和区域头部企业，做优中小企业，形成生产协同、技术互补、要素共享的企业发展阵型。大

力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推动农业与旅游、教育、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丰富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品。

（十八）加快推进农业全面绿色转型。全面推行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开展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健全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加强受污染耕地治理和安全利用。保护重要生物物种和遗传资源，加强农业生物安全管理。健全重要农业资源台账制度。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健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机制。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和海洋伏季休渔，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深度节水控水。建立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监测制度。推进生态综合补偿，健全横向到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

六、进一步深化农业对外合作，培育农业国际竞争新优势

坚持在开放中合作、在合作中共赢，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着力开创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农业对外合作新局面。

（十九）提高农业国际竞争力。鼓励国内优势农产品参与国际竞争，推动农产品外贸转型升级。实施农业服务贸易促进行动。优化农业领域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等先行先试作用。深耕多双边农业合作关系，推进全球发展倡议粮食安全领域合作。实施农业领域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深入参与全球粮农治理。

七、高质量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提升农村现代生活水平

对标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推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实现乡村全面提升，让农民就地过上现代文明生活。

（二十）持续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强化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对城镇、村庄、产业园区等空间布局的统筹，分类编制村庄规划。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逐步提高乡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推进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强农村交通运输网、供水设施、能源体系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健全农村老年人、留守妇女儿童和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健全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编制村容村貌提升导则，保护乡村特色风貌。

（二十一）整体提升乡村治理效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掌上执法”平台。检查结束后，被检查对象便可以扫码获取行政检查相关信息，并对检查内容进行监督和评价，实现“码”上知情、“码”上监督、“码”上评议。

数字智能让检查工作全过程可追溯，让检查更加透明、高效、便捷。“检查完以后还可以重新扫码再看检查结果，自己也能对照整改，方便不少。”餐饮商户李女士说。

据了解，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实施意见，将“亮码检查、亮码检查”作为执法人员入企检查的标准程序和规范要求。每一个码对应一次入企检查，全程上线、全程留痕，企业通过扫码就可以清楚知道“谁来查”“查什么”“结果怎么样”，并对检查结果进行评价；监管部门通过对码的追踪就可以开展实时监督。

“下一步，将加快推进人工智能辅助行政执法工作，提升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工作智能智慧水平。”浙江省司法厅厅长戴纪表示。

新华社记者 齐琪（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

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全面振兴，建好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健全以财政投入为主的稳定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培养选拔村党组织带头人。推动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推进村民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基层群团组织建设，推动乡村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健全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等制度，完善农村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健全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依法管理农村宗教事务。促进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健全乡镇（街道）职责和权力、资源相匹配制度，加强乡镇（街道）服务管理力量，推广务实管用的治理方式。加强县乡村应急管理和消防安全体系建设。

（二十二）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培养新时代农民。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强化道德教化和激励约束，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传承。推进中国传统节日振兴，以农民为主体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实施农耕文化传承保护工程，强化农业文化遗产挖掘整理和保护利用。加强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完善农村群众文艺扶持机制，增加富有农耕农趣农味、体现和谐和顺和美的乡村文化产品服务供给。

八、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缩小城乡差别

坚持把增加农民收入作为“三农”工作的中心任务，把更多资源力量配置到产业就业上，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二十三）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壮大县域富民产业，推动县域产业加快融入邻近大中城市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引导劳动密集型产业梯次向县域转移。支持涉农高校、企业办好高质量职业技能培训，鼓励开展农民工急需紧缺职业专项培训，健全跨区域就业服务机制，建立区域劳务协作平台，促进农民就业拓岗增收。加强农村宅基地规范管理，允许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健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机制，推进基本养老金制度度覆盖全体农村居民并适时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健全低保标准制定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十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全面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推动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健全政府投资与金融、社会投入联动机制，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新编县乡级国土空

3月末我国外汇储备规模32407亿美元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记者刘开雄）国家外汇管理局7日发布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3月末，我国外汇储备规模为32407亿美元，较2月末上升134亿美元，升幅为0.42%。我国外汇储备规模已连续16个月稳定在3.2万亿美元以上。

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2025年3月，美元指数下跌，全球金融资产价格总体下跌。汇率折算和资产价格变化等因素综合作用，当月外汇储备规模上升。

该负责人表示，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一揽子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继续发力显效，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为外汇储备规模保持基本稳定提供支撑。

清明假期日均出入境人次同比增19.7%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记者任沁沁）国家移民管理局7日通报，今年清明节假期全国边检机关共保障6212万人次中外人员出入境，日均207.1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9.7%。其中，内地居民出入境276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40%；港澳台居民出入境275.5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21.5%；外国人出入境69.7万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39.5%。共计查验出入境交通运输工具271万架（艘、列、辆）次，较去年同期增长15.7%。

“码”上检查更便利 各地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出“新招”展“实效”

如何破解检查主体身份不明晰问题？检查频次高、重复检查怎样解决？执法检查任务清单如何确定……

1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发布,首次对涉企行政检查作出系统全面规范。近期,各地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码”上行动,纷纷亮“新招”展“实效”,切实为企业发展减轻负担、保驾护航。

“亮码入企”——明身份、框界限

“您好，这是本次检查的二维码，您可以通过‘随申办’扫码查看检查部门、人员、事项、结果……”

日前，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街道城管执法中队一级行政执法员严巍在手机App上填写好被检查门店的信息后，系统便生成了一个“检查码”。门店负责人扫码验明检查人员的“真身”，还可获取检查任务、事项和执法人员信息等内容。

聚焦解决企业反映强烈的“多头检查、重复检查、随意检查”等突出问题，今年1月起，上海市全面推行

涉企行政“检查码”。执法人员一到企业就需先“亮码”，明确检查主体、减少检查频次，让商户更好专注经营。

以上海交通运输领域的执法为例，自2025年1月1日正式启动“检查码”应用工作以来，共发送“检查码”约1900张，涉企检查频次同比下降近30%。

推进“无码不检查”制度落实，也为检查工作带来诸多便利。

“检查时，商户要先扫码核实检查内容和检查者身份，这也让执法检查工作更规范。”江宁路街道城管执法中队一级行政执法员宋洁表示。

“扫码检查”——减负担、提质效

今年3月，重庆市江北区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的执法人员根据检查计划对某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开展“综合查一次”跨部门联合检查。检查开始前，3名执法人员主动扫描了该企业的“企业码”。

据了解，执法人员扫一扫“企业码”即可获取检查任务、检查内容和

历史执法数据，实现检查内容“一码明晰”、企业情况“一码掌握”、重复检查“一码预警”。

“企业码”不仅让企业吃下“定心丸”，也让执法工作“一目了然”。

江北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二级主办丁雪飞表示，检查前必扫码有效杜绝了随便入企检查，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据了解，目前重庆市已有11个区县开展了“扫码入企”现场检查。下一步，重庆还将加快部署使用“执法码”，通过“企业码”和“执法码”两码互核，实现入企现场检查可追溯监督。未来还将依托“执法+监督”数字应用，完善涉企行政执法监督评价机制，推动营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码上监督”——重监督、有反馈

“您好，这是我们本次检查任务的二维码，您还可以通过‘浙里办’App对我们的检查行为进行评价。”

近日，浙江嘉兴港区综合执法分局执法队员将检查结果录入“浙政钉·

清明节假期，全国口岸出入境安全便捷、井然有序。按照国家移民管理局统一部署，全国边检机关全警动员、积极作为，科学预测、及时发布本口岸出入境客流情况，提示广大出入境人员合理安排行程；科学组织勤务，配足执勤警力，针对港澳台居民、海外华人华侨返乡祭祖人数多、老年人多等实际，设置专门查验通道，帮助需要特殊照顾旅客；密切部门协作联动，及时疏导客流高峰，确保口岸通关高效顺畅。